

公告

112年2月20日修正

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（簡稱本中心）針對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，簡稱新冠肺炎)」現階段防疫需要，實施下列措施：

- 一、 開放時間為8時30分至21時30分，各場館全面恢復原容納人數，於臺北市公有場地租用系統開放預約。
- 二、 工作人員及民眾，得自主決定配戴口罩。但如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之特殊情境者，仍建議戴口罩。
- 三、 針對民眾接觸頻率較高之電梯、樓梯、扶手、售票機、廁所等加強消毒與清潔，請安心使用。

註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之特殊情境

- 1.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。
- 2.年長者或免疫低下者外出時。
- 3.人潮聚集且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合。
- 4.與年長者或免疫低下者(尤其是未完整接種疫苗者)密切接觸時。

